

玉渊杂谭

不久前太原街头的一道所谓的文化墙上刻写的近百首唐诗出现了40多个错误的繁体字,因此受尽世人嘲笑。事情不大,但回味起来颇有意思,总觉得它带给人们的不全是嘲讽,更像是堂繁体字课,只不过是反面的,更加生动一些。我想,之前将此“髮”作“發”的人并不少见。

桂下漫笔

丰子恺先生说,人生是个三层楼,第一层是物质生活,第二层是精神生活,第三层是灵魂生活。物质生活就是穿衣吃饭,精神生活是学术文艺,精神生活则是宗教。世界上绝大多数人满足于住在一楼,追求锦衣玉食、荣华富贵、子孝孙贤。有些人愿意爬到二楼看一看,有些人在二楼住下来,专心于研究学问和文艺创作,这些人就是艺术家、知识分子。还有的人对此还不满足,又爬上三楼去,这就是宗教徒,他们把财产子孙视为身外之物,把学问文艺看作暂时的美景,追求做一个“彻底”的人。丰子恺还说,做人好比喝酒,酒量有大有小。文艺大概是花雕,宗教却是高粱。有些人酒量小,喝点花雕就醉了,有些人酒量很大,非要喝高粱才过瘾。他的老师李叔同就是喝高粱、爬高楼的人。

可否松一松对繁体字的限制?

是官方书写字体,但并没有死掉,成为完全的古董,一些场合中,繁体字还是常出现。只不过有使用规范的,也有像太原以及半福剑等闹出笑话的。但总之说明人们和社会对繁体字有文化需求。

审美愉悦,以及一种文化认同感,是类似一种“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这样的感受——不能漠视这种认同感,它看不见,但是一个人或一个族群很重要的东西,往往主导着那些看得见的东西。

不大符合现行规定,但从文化角度来讲,是形式和内容的统一,再匹配不过,想想没什么不妥。

粗的笑话。西安北客站把“一米线”译成“a noodle”也就罢了,而写不对中国字实在是不体面。

文·句艳华

随想随录

自然四意

文·王贞虎

冬意

冬季的蔬菜为了抗寒,会让自己长得特别肥美,叶大根深、茎壮梗粗,色泽深厚,内部储存的各种营养素也臻于饱和,最适宜当令做为食材之用!

蔬菜们在承受寒流的考验时,会让自己长得更壮、更美,以抵御严寒!此一现象对我而言,就是冬天里的一层深意,在无言地秘密地诉说着:“生命因严厉的考验而更加壮美!”

物意

以前我看待事物仅及表面,商品就只是商品,无法深入触及底蕴!而今,看待每一件商品,或购得的或展售的,都能够看见其深处蕴藏的门道,包括创意、设计及其他。

以研究的目光来看,每件物品都有其深意,否则,它就不可能被实现,不可能被推销到市场上而出现在顾客面前,更不可能成功的永续经营!

观测需其深意,因此,我也曾经悟到了这个道理:“利润来自于市场,市场来自于需求,需求来自于匮乏!”

其实,这也不困难,不就只是回归纯真的“孩童之心”吗?从成长阶段的浑沌里得到另一个新秩序的新目光,以“小孩子”身份回归那原有本具的赤子之心!

书意

有些书籍在多年前买了以后便闲置着,多年后重新翻阅,竟能意外的读出更多心得!其实,领悟力并非从无而生,心得亦非凭空可得,必是历经世事磨练,增长了见识,也甘愿忏悔,因反省而觉悟,磨利了智慧剑,斩断了恼丝愁网,才跃升进入更宽阔更高层次的境界!

曾经写在页面空白处的笔记文字,字体或楷或行或草,而今偶然再遇,格外有着局外人般的清醒,遂能清楚感觉到当时自己的青涩;彼时对于深奥与神秘虽然是求知若渴,却也无奈只能一知半解!

感谢自己能够活到现在如此年纪,得以经历过更多的人世沧桑,顺遂、忧喜、苦乐、得失、胜负之种种洗礼,以致如今轻而易举的便能够在神游之际有若潜海、钻地、飞天、踏星,自由出入于书中的八荒九垓!这不啻亦是一种福分之享!

芽意

种子真是有其奇妙之处,体型不算大,生命力却不容小觑!时机一到,内部蕴含着的、蠢蠢欲动的饱满生命能量就活跃起来,背对着大地,近乎垂直线的开始向着天空茁长出嫩芽!仿佛开启了一种健全机制,那是早就在体内藏藏好了的!而这也算是反抗“地心引力”的牵制,更是一种善用吧?

矿、岩、沙、砾,莫不倾向安于现状,一动也不动的躺在土里;但芽苗为何总是一副择善固执的模样,偏要探出自己的小小脑袋,将土表挣开裂缝来,也让自己去接近土壤以外的广大世界?那儿,确实比较有趣吧?有清凉的风的直接吹拂,有金色阳光的直接照耀,也有雨水的直接浇灌。要如何乎情理法,又何必在乎别人异样的眼光呢?

难道被土地拥抱在怀里,不是既舒适又安稳的吗?何必偏要让现状有所改变呢?想想,似乎也有它自己的道理。其实,不进则退啊!安于现状就无法成长、壮大了,不是吗?更别奢望追求什么远大的理想了!

小巧可爱的种子,看起来也挺世无争的,静静的,有如休眠一般。但当召唤来临,就会把握住良好时机尽快成长,甚至在将来长得俊秀挺拔!尽管在成长的过程中,难免也要付出代价,包括遭遇到虫噬,包括受到风雨的迎面吹打。但小小的它,志气却是高昂的,也从从来未曾放弃过自己!



友夏写尊到寺里探望,李叔同已是头皮光光的和尚了。夏问:叔同,何时受的剃度?他笑:我已不叫李叔同了,以后该称我弘一法师。

李叔同成了弘一法师,是当时轰动社会的一桩大新闻。我读李叔同或弘一法师的传记和文章,觉得无论出家还是在家,他的人生都很“地道”。少年李叔同过着“地道”的公子哥儿生活,“一腔热血、无处发泄”,青楼妆阁,吟诗听曲,与名妓交往酬唱。26岁负笈东瀛,回国后任教浙一师,成了“地道”的文艺家。夏写尊说过,自从李叔同到浙一师任教,“图画音乐忽然被重视起来,几乎把全校学生的注意力都牵引过去了。”“只要提起他的名字,全校师生以及工役没人不起敬的”。作为中国第一个

西洋画留学生,李叔同倡导传统绘画改良运动和现代版画艺术,率先在国内采用模特儿教学法,自编讲义讲授“西洋美术史”,填补美术教育空白;独力筹办我国第一份音乐刊物《音乐小杂志》,他创作的《送别》,改编了美国作曲家J·P·奥德威的曲子相配,传唱至今;他又发起成立“春柳社”,成为我国近代话剧运动奠基人之一。

李叔同的“艺术人生”结束得有些早。不过,他做和尚也很“地道”。叶圣陶曾和弘一法师共进斋素,深为法师之境界折服。他感叹说,法师的行止笑语,纯任自然,使人永远不能忘怀。而这背后,却是极严谨的持律。但持律到不由“外铄”的程度,给人的感觉全是一片自然。

弘一法师出家却不遁世。1937年,厦门举办全市首届运动会,邀请法师编撰会歌。法师本已不写歌词很多年,却爽快地答应下来,出家人写出来的歌词一点也不消沉:“健儿身手,各献所长,大家图自强。你看那,外来敌,多么狡猾!……到那时,饮黄龙,为民族争光!”抗战期间,法师手书“殉教”于室内,作题记曰:为护佛门而舍身命,大义所在,何可辞耶?他

还提出“念佛不忘救国,救国必须念佛”。“佛者,觉也。觉了真理,乃能誓舍身命,牺牲一切,勇猛精进,救护国家。”对生灵的悲悯,对邪恶的无畏,对护法的执着,使在家的文艺家李叔同和出家的高僧弘一法师合为一体。

在李叔同那个年代,也有文艺家拿“出家”装清高,甚至为自己的卑劣行径打掩护,周作人就是这样。1934年,弘一法师忙于在南方创办“佛教正养院”,整顿佛界学风。周作人则在北平八道湾十一号筹办自家五大寿。他以“出家”为戏,写了一首诗:“前世出家今在家,不将袍子换袈裟。街头终日听谈鬼,窗下通宵学画蛇。老去无端玩骨董,闲来随分胡涂鸦。旁人问向中意,且到寒斋吃苦茶。”两天后,他在家摆寿宴,以原韵又写一首:“半是儒家半释家,光头更不着袈裟。中年意趣窗前草,外道生涯洞里蛇。徒羡低头咬大蒜,未妨拍案拾芝麻。谈狐说鬼寻常事,只欠工夫吃讲茶。”

周作人把两首诗抄给了众多朋友,又在《现代》《人间世》发表,一时和诗不少,大多赞扬周之风雅。但也有人写诗讽刺,

文·胡一峰

直言周“充了儒家充释家,乌纱未脱穿袈裟”。以读史者“后见之明”来看,周诗貌似恬淡,却暗藏脱去新文化斗士战袍之算计。联系1934年的国际形势,这位貌似看破名利的“家和尚”,日后做汉奸的思想伏笔已隐隐埋下矣。

1938年,周作人参加日寇操纵的“更生中国文化建设座谈会”。消息传来,唐弢想起四年前的出家在时,以其原韵讽道:“万劫灰余犹恋家,错将和服作袈裟。远在美国的胡适也写了一首白话诗:“藏晖先生昨夜作一梦,梦见苦雨庵中吃茶的老僧,忽然放下茶盅出门去,飘萧一杖天南行。”可惜,决意投敌的老僧没有理会藏晖先生的一片好意。又过了三年,周和日寇更加亲近,楼适夷写了两首诗骂他,用词也更激烈:“娘的管他怎国家,穿将奴服充袈裟”、“半为浑家半自家,本来和服似袈裟”。

半个多世纪过去了,以出家或“剃度”作噱头,拿头发换头条的炒作时有出现。昔日那些出家或在家文艺家们却已尘归尘,土归土,他们那些轰动一时的故事也终将湮灭,能长留人们心间的,或许只有丰子恺所说“彻底”的人。

厨房里的守成与创新

文·赵染斤

烧过菜、做过饭的人皆知,中国人的厨房里用的“量词”,不仅少得可怜,似乎常用的只有“少许”“一点点”“小半碗”“一大勺”……而且没有精确答案。故而加水、放盐、进油等等完全凭手感,并以口感、口味最理想的一次为大致的标准,在以后的烹饪中往往就按此经验操作,可谓是厨房里的“守成”。

经验主义对烧菜做饭来说很重要。譬如,煮半斤米的饭加多少水,一般都采取蒙昧态度,视大米浸泡时间的长短和以往煮饭经验增减;而对炒菜的放油、加盐乃至火候的掌控完全凭手感,坚信自己的经验能够带来最完美的咸淡及熟的程度。所以,中国人的厨房里几乎没有严格的量器,那些克、毫升之类的量离我们都很远。当然,这样烧菜做饭的结果就充满了惊喜。

其实,我一直有个困惑,为什么我泱泱大国,流传下来的“食书”少得可怜,仔细数来,也不过就是《饮膳正要》《随园食单》之类寥寥几本。最早能到《周礼》里找到一些记载,惜乎只有非常简略的描述。也有对厨房计量标准讲得清清楚楚的“古书”,并作了明确注释。但现代人无法“硬抄”古人烧菜做饭的“计量标准”。譬如《金瓶梅》里,想吃猪头肉,动辄就是一个“猪头”,

一煮就是一个“时辰”,着实豪放!《红楼梦》中也有许多描述烹饪的桥段,但里面佐料投放、计量标准只适合小餐馆或几代同堂的大家庭。小两口及三口、四之家即便按“大观园”计量标准做除法,也未必能找到合适自家厨房的量。

那么,谁该为古老味道的丧失和油、水、盐等“量化”失衡负责?我认为应该是孔夫子。如果他老人家不说“君子远庖厨”及许多“意境朦胧”的语录,估摸后来既会做饭,也会像德国人那样严谨厨房量化标准的文人会多一些,至少不会出现像李渔的《随园食单》、梁实秋的《雅舍谈吃》及现代人写美食书籍,虽然写“吃”,却大段大段地抒发感情,至于食材的搭配,佐料、水、油的量化更是笼统得没边,毫无操作性可言。不过,我觉得这跟儒家的圆型思维有关,是儒家“圆型”的哲学潜移默化地影响了中国人的厨房观念,以至于我们在厨房不备量化的器皿。这样一来,我们每天烧菜做饭,即便米、菜的分量相同,加的水、油、盐乃至火候的掌控也非一模一样,本该“守成”的,我们却天天在“创新”。与此同时,食材及佐料搭配需要不断创新的,我们却常常照本宣科(根据电视一成不变学做菜),这难道不是混淆守成与创新的概念吗?



艺苑

小河·天河(油画)

喻京川

乐享悦读

一个物理学家的还原论

文·李泳

温伯格即将出版一本新书《解读世界》,是一本物理学家的科学史,关心的是我们的科学方法是怎么来的。在书的尾声,温老讨论了“宏大的还原”,大概将科学演化的路线归结为一条还原的路线。

“还原论”(reductionism)的名声不太好,通常认为它将复杂问题简单化,将整体归结为部分之和,将生物学归结为化学而将化学归结为物理学最后还将物理学回归到基本粒子……有个笑话:老师带学生进实验室,指着一排玻璃瓶说,人就是那些东西组成的:10加仑水,7条肥皂的脂肪,9000支铅笔的碳,2200根火柴的磷,还有够粉刷两个鸡棚的石灰……学生问:“人呢?”老师答:“那是哲学家的问题。”

可是,正如非线性科学先驱霍兰德说的,过去400年的科学都是靠还原进步的。赫姆霍兹甚至认为,“一旦把一切自然现象都化成简单的力,而且证明自然现象只能这样来简化,那么科学的任务就算完成了。”他们认为还原能逐层级回答问

题,还能追溯到一个“终极问题”。所以,追求终极理论的人对还原总是怀有几分感激。温老好像很喜欢还原论,自称还原论者。40年前,他为《科学美国人》写《基本粒子相互作用的统一理论》,说基本粒子物理学最接近统一的定律。非物理学家批判那是“可怕的物理学家思维方式”,而物理学家“嫉妒”它代表的粒子物理学的高傲。凝聚态物理学家安德森给《纽约时报》写信,抱怨粒子物理学迷惑了很多学生,还说粒子物理学的发现不如图灵的计算,也不如克里克和沃森的DNA。而温老以为,DNA恰好代表了某些生物学家的“顽固的”还原论,因为他们相信生命的全部奥秘都藏在DNA的结构和功能里。

实际上,温老不是人们想象的那种“极端的还原论者”;他只承认自己是“妥协的还原论者”。他在《终极理论之梦》里“不太热烈地欢呼”还原论的时候,也不赞同将生物学还原到化学,将化学还原到基本粒子物理学。在温老看来,还原论并不

是科学进步的万能处方,而只是自然秩序的一种陈述。他的还原,是说我们的科学解释将走向一个共同点。换句话说,还原是对自然的一种态度,一种感觉:感觉所有科学原理都能追溯到一组简单连贯的定律。这种感觉与爱因斯坦对自然律所怀有的“宗教感情”是一样的。

那么,还原态度如何看待不能还原的问题呢?生物多样性和蝴蝶纷飞,是用不着DNA的,但DNA仍然是一切生命的基础;复杂系统的有序和无序、衰亡和创生、模式和生命的“涌现”(emergence)等等,都不能“还原”到简单和部分,但我们仍然寻求一种原理的解释——这才是温老所说的还原的核心,即还原不教我们如何做科学和做什么样的科学,它只陈述一种“自然秩序”。

西,同时解决一系列问题。例如相对论,本不是为某个具体的物理问题(它假定一个简单的物理事实,外加一个美学的选择),却在“无意间”将引力问题甚至宇宙学问题转化为时空几何的问题。这当然不是用部分来解释整体,用简单解释复杂。真正简单的是逻辑和数学结构。沿着这条路线走下去,黑洞和引力的研究或许比基本粒子物理学更加“基本”,因而也就不会有可笑的从人到石灰的还原了。

在温老看来,所有科学家或多或少是还原论者(尽管有的不愿承认)。他举例说,假如某个医学杂志同时发表两篇报告,一个是关于医学杂志同时发表两篇报告,另一个是关于人抗摩——据说理查二世抚摸过十万人,为他们治疗淋病(所以淋病也叫“King's evil”)。即使两个疗法的统计结果相同,我们多半会怀疑抚摸的疗效,而营养汤多少还有可能发现生化机制的线索。我们不会相信不能用个体行为来解释的经济学定律,也不会关心